



第六十七届会议

暂定项目表** 项目 76(a)

海洋和海洋法

海洋环境包括社会经济方面状况全球报告和评估经常程序特设全体工作组的工作报告

2012年5月10日特设全体工作组共同主席给大会主席的信

谨向阁下转递本信所附的特设全体工作组工作报告。报告第二节列有给大会第六十七届会议的商定建议。按照大会第 66/231 号决议第 208 段的要求，特设全体工作组于 2012 年 4 月 23 日至 27 日在联合国总部举行了会议。

请将本信和所附报告作为大会题为“海洋和海洋法”的议程项目的文件分发给为荷。

多纳图斯·基思·圣艾梅(签名)

贡萨洛·德莫塔(签名)

* 由于技术原因于 2012 年 12 月 14 日重新印发。

** A/67/50。



海洋环境包括社会经济方面状况全球报告和评估经常程序特设全体工作组的报告

一. 特设全体工作组的报告

1. 按照大会第 66/231 号决议第 208 段的规定，海洋环境包括社会经济方面状况全球报告和评估经常程序特设全体工作组第三次会议于 2012 年 4 月 23 日至 27 日在纽约联合国总部举行。

2. 大会主席任命多纳图斯·基思·圣艾梅(圣卢西亚)和贡萨洛·德莫塔(葡萄牙)任会议共同主席。主管法律事务副秘书长、法律顾问帕特里夏·奥布赖恩代表秘书长致开幕词。

3. 67 个会员国、11 个政府间组织和其他机构及 2 个非政府组织的代表出席会议。¹

4. 按照大会第 65/37 A 号决议第 209 段设立的专家组的下列成员也参加了会议：Enrique Marschoff(阿根廷)；Peter Harris(澳大利亚)；Lorna Inniss(巴巴多斯)；Saskia Van Gaeve(比利时)；Jake Rice(加拿大)；Patricio Bernal(智利)；王菊英(中国)；George Martin(爱沙尼亚)；Peyman Eghtesadi-Araghi(伊朗伊斯兰共和国)；Sean O. Green(牙买加)；Renison Ruwa(肯尼亚)；Chul Park(大韩民国)；Joshua Tuhumwire(乌干达)和 Alan Simcock(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5. 会议收到了以下有关文件：(a) 临时议程、附加说明的临时议程和格式，包括拟议工作安排；(b) 专家组编写的专家组说明和经常程序第一次全球海洋综合评估的订正可能纲要；(c) 专家组的职权范围和工作方法草案；(d) 经常程序秘书处编写的关于评估能力建设初步清单的报告；(e) 经常程序第一次全球综合海洋评估的订正时间表草案。

6. 2012 年 4 月 23 日，工作组通过议程(载于本报告附件一)，并同意了共同主席提议的工作安排。工作组在实质性讨论中，注意到特设全体工作组主席团的报告²以及在联合国主持下，于 2011 年 9 月 13 日至 15 日在智利圣地亚哥和 2012 年 2 月 21 日至 23 日在中国三亚举行的支持经常程序的讲习班摘要。

7. 海洋事务和海洋法司司长报告了为支持经常程序第一个五年周期的运作而设立的信托基金的状况，并提醒代表，如果没有额外资金，日后将无法为专家参加经常程序今后的会议提供财政援助。

¹ 与会者完整名单见秘书处法律事务厅海洋事务和海洋法司的网站(www.un.org/Depts/los/global_reporting/global_reporting.htm)。

² 主席团由以下会员国组成：阿根廷、保加利亚、智利、中国、厄瓜多尔、爱沙尼亚、加纳、希腊、肯尼亚、大韩民国、西班牙、斯里兰卡、乌克兰、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

8. 2012年4月25日，工作组审议了以下情况：第一次全球海洋综合评估的筹备工作，包括需要完成专家组制定的全套备选方案附件B中的捐助国指南；³与评估海洋环境现状的其他进程协调；简化任命专家库个人成员的程序；指定协助交流工作的协调人；筹备第一次全球综合海洋评估的订正时间表草案。工作组请主席团成员与其区域集团中的国家接触，鼓励它们尽快为专家库提名人选。
9. 2012年4月26日，工作组审议了经常程序的通信要求以及数据和信息管理问题。会议讨论了建立经常程序的网站一事，包括网站的法律地位、内容、运作和维护，以及有关的费用和筹资需要。工作组还注意到关于评估能力建设初步清单的报告。
10. 在会议的最后一天，应一些代表团的要求，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执行主任阿希姆·施泰纳以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方案问题高级别委员会主席的身份，从内罗毕通过视频线路，向工作组介绍了秘书长的海洋契约倡议。作此介绍的目的是说明倡议的范围及其与经常程序重叠的方面。在其后的交流中，一些代表团询问倡议的授权等问题，强调需要有透明度。
11. 会议期间举行了非正式磋商。之后，工作组于2012年4月27日通过经常程序第一次全球海洋综合评估纲要(本报告附件二)以及经常程序专家组的职权范围和工作方法(附件三)。同一天，工作组注意到经常程序第一次全球海洋综合评估订正时间表草案(附件四)。
12. 工作组在讨论基础上，通过了向大会提出的建议。这些建议载于本报告第二节。工作组建议在2013年召开其下一次会议。
13. 2012年5月10日，共同主席向大会第六十六届会议主席递交本报告。

二. 特设全体工作组给大会第六十七届会议的建议

14. 特设全体工作组向大会提出以下建议。
- (1) 特设全体工作组建议大会通过：
- (a) 海洋环境包括社会经济方面状况全球报告和评估经常程序第一次全球海洋综合评估纲要(本报告附件二)；
- (b) 海洋环境包括社会经济方面状况全球报告和评估经常程序专家组的职权范围和工作方法(附件三)。
- (2) 特设全体工作组建议大会注意到：
- (a) 海洋环境包括社会经济方面状况全球报告和评估经常程序第一次全球海洋综合评估的订正时间表草案(附件四)；

³ 可查询 http://www.un.org/Depts/los/global_reporting/Set_of_Options.pdf。

(b) 2011年9月13日至15日在智利圣地亚哥和2012年2月21日至23日在中国三亚举行的讲习班摘要；⁴

(c) 关于评估能力建设初步清单的报告(附件五)。

(3) 特设全体工作组敦促专家组尽快完成捐助者指南,并经特设全体工作组或其主席团批准,使专家库能尽快着手筹备第一次全球海洋综合评估。

(4) 特设全体工作组建议大会请按照大会第65/37 A号决议第209段在第一评估周期第一阶段期间在专家组任职的专家组成员在第一评估周期第二阶段继续在专家组任职。

(5) 特设全体工作组建议,大会邀请各国和大会第66/231号决议第213段提及的机构尽一切努力,及时回复经常程序秘书处和专家组的函件。

(6) 特设全体工作组建议,将第一次全球海洋综合评估的初稿送交会员国评论,并由专家组根据收到的评论意见修改第一次全球海洋综合评估。修改后,第一次全球海洋综合评估草稿连同收到的评论意见,将提交特设全体工作组主席团。经主席团批准后,第一次全球海洋综合评估将提交特设全体工作组审议,并由大会最后批准。

(7) 特设全体工作组建议大会注意到查明经常程序的能力建设这一需要。特设全体工作组将在下届会议上,进一步审议如何通过国际合作,充分利用建设能力的现有机会和安排,帮助促进和推动能力建设的做法。

(8) 特设全体工作组建议大会请秘书长提请会员国以及联合国专门机构、基金和方案、参与评估海洋环境包括社会经济方面状况能力建设相关活动的其他有关政府间组织及供资机构的负责人注意评估能力建设初步清单,邀请他们向初步清单提供关于评估能力建设现有机会和安排的信息。

(9) 特设全体工作组建议大会考虑加强担任经常程序秘书处的海洋事务和海洋法司能力的需要。

(10) 特设全体工作组建议大会赞赏地注意到为支持经常程序第一个五年周期的运作向自愿信托基金提供的捐款,对基金的现有资源有限表示严重关切,敦促会员国、国际金融机构、捐助机构、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以及自然人和法人向根据大会第64/71号决议第183段设立的基金提供财政捐助,并向经常程序提供其他捐助。

(11) 特设全体工作组建议在2013年召开其下一次会议。

⁴ 可查询 www.un.org/Depts/los/global_reporting/global_reporting.htm。

附件一

海洋环境包括社会经济方面状况全球报告和评估经常程序特设 全体工作组第三次会议议程

1. 会议开幕。
2. 通过议程。
3. 工作安排。
4. 特设全体工作组主席团的报告。
5. 支持经常程序第一周期第一阶段的讲习班。
6. 审议经常程序第一次全球海洋综合评估的订正可能纲要。
7. 审议经常程序专家组的职权范围和工作方法。
8. 经常程序第一次全球海洋综合评估的筹备工作。
9. 经常程序的通信要求以及数据和信息管理。
10. 审议评估能力建设的现有机会和安排初步清单。
11. 通过给大会第六十七届会议的建议。
12. 其他事项。
13. 会议闭幕。

附件二^a

海洋环境包括社会经济方面状况全球报告和评估经常程序第一次全球海洋综合^b评估^c纲要

第一部分 摘要

这一部分不采用主要报告的模式，而是强调最重要的结论。其目的是阐明：

- (a) 已进行评估的方式；
- (b) 关于人类对海洋影响的规模和海洋对人类的总体价值的总体评估；
- (c) 对海洋环境及人类经济和社会福祉的主要威胁；
- (d) 能力建设需求和满足这些需求的有效方法；
- (e) 最严重的知识缺口和可能弥补这些缺口的方法。

第二部分 评估范畴

第 1 章

地球：海洋和生命

本章将全面、概要地介绍海洋在地球生命中所起的作用、它们发挥功能的方式以及人类与它们的关系。

第 2 章

任务、信息来源和工作方法

- 2.A. 经大会同意的经常程序的目标、范围和任务。
- 2.B. 解释经常程序的理由，需要确保对海洋环境包括社会经济方面状况进行经常评估(包括解释第一次全球海洋综合评估中的新内容)。

^a 本附件载有特设全体工作组第三次会议(2012年4月23日-27日)通过的大纲，各章节按顺序编号。

^b 在这一范畴内，“综合”是指评估若干具体压力因素造成的影响和审议对海洋生态环境的累积效应，即在时间和空间上相互重叠的多个进程和活动的总体影响。

^c 第一次全球海洋综合评估将不包括政策分析。

2. C. 与收集海洋及人类使用海洋的环境、经济和社会数据有关的一般问题，包括信息和数据的国家、区域和全球汇总和分析、数据的质量保证和获取信息的机会。

2. D. 关于开展第一次全球海洋综合评估的商定程序以及已经执行这些程序的方式的说明，其中包括兼顾科学/政策的方法、资料提供者的选择、就确定基线所作的选择、不确定因素说明和分类以及数据的质量保证。

第三部分

对海洋环境提供的主要生态系统服务(物质供应服务除外)的评估^d

本部分若干章节将大量借鉴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的工作。其目的是利用该专门委员会的工作以及《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而不是重复这项工作或对之提出异议。

第 3 章

对生态系统服务的科学认识

概述对生态系统服务的科学认识状况，包括数据收集、信息管理、世界不同地区的差异和研究需求。

第 4 章

海洋在水文循环方面的作用

4. A. 海水和淡水在水文循环中的相互作用：循环中的周转和变化速度——淡水流入海洋及其与海洋的相互作用，包括这些流入的淡水因大陆冰盖和冰川的变化、以及因人为变化(例如建造大坝或加剧抽取)对海洋环境的影响——冰覆盖面的减少——海平面变化。

4. B. 海洋变暖、海平面变化对环境、经济和社会的影响，包括海平面上升对安全的影响以及对低洼国家的影响，人为因素和其他因素对流入海洋淡水的影响。

4. C. 海水的化学成分：不同水体的含盐量和养分含量——含盐量和养分含量的变化。

4. D. 含盐量和养分含量变化对环境、经济和社会的影响。

4. E. 海洋在热传输方面的作用：海洋变暖——海洋对地表温度和循环模式的整体影响——海洋振荡——厄尔尼诺现象和同类事件。

4. F. 海洋温度变化和重大海洋温度事件的环境、经济和社会影响。

^d 海洋提供的物质供应服务主要是供应食物，第四部分(交叉问题评估：粮食安全和食物安全)对此作了说明。其他方面的物质供应服务在第五部分(其他人类活动和海洋环境的评估)中作了说明。

第 5 章

海洋/空气的相互作用

- 5. A. 海洋在调节大气流动及氧气和二氧化碳浓度的作用(生成氧气和二氧化碳封存): 二氧化碳下沉时海洋的作用——关于保持或增加这方面作用的问题。
- 5. B. 煤炭业的规模 and 影响。
- 5. C. 与海洋有关的气象现象: 飓风和台风——季风雨——信风。
- 5. D. 气象趋势、包括风暴频率和强度的变化对环境、经济和社会的影响, 对一年大部分时间冰覆盖海洋和依赖这种海洋为生的社区的影响, 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影响。
- 5. E. 海洋酸化: 人类活动造成的海洋酸化(包括珊瑚漂白)的程度和范围。
- 5. F. 海洋酸化趋势对环境、经济和社会的影响(交叉参考关于粮食安全和食物安全的第四部分)。

第 6 章

初级生产、养分循环、表层和浮游生物

- 6. A. 初级生产的全球分布: 目前分布状况的原因——影响营养物质循环的因素以及食物网基础的变异性和复原力——已知和预见的变化, 包括臭氧层问题造成的紫外线辐射的变化。
- 6. B. 表层和浮游生物: 表层的作用——影响表层的因素——浮游生物物种的变化。
- 6. C. 初级生产趋势及影响食物网基础固有的变异性和复原力的其他因素对环境、经济和社会的影响(交叉参考关于粮食安全和食物安全的第四部分)。

第 7 章

海洋来源碳酸盐的生成

海洋来源碳酸盐的生成在形成环状珊瑚岛和海滩方面的作用——海洋酸化的潜在影响。

第 8 章

海洋环境产生的美学、文化、宗教和精神生态系统服务

人类与海洋在美学、文化、宗教和精神层面相互作用(包括海葬)的规模, 以及这些相互作用可能受其他变化影响的方式。还将交叉参考第 27 章(旅游和娱乐)。

第 9 章

关于物质供应服务之外的主要生态系统服务的结论

总结了第 3 至第 8 章所确定的主要问题, 包括能力建设需要和信息缺口。

第四部分

跨领域问题的评估：粮食安全和食物安全

本部分将大量借鉴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进行的评估。其目的是利用粮农组织的工作，而不是重复这项工作或对之提出异议。

第 10 章

海洋作为食物的来源

人类依赖海洋获取食物的程度和需求增加造成的压力，世界不同地区之间的差异，世界上某些地区依赖其他地区获取鱼和海产品的程度，海洋生物资源对粮食安全的贡献。

第 11 章

捕捞渔业

11. A. 商业鱼类和贝类种群：商业开发的鱼类和贝类种群现状，以及对其产生影响的各种因素，包括捕捞方法——经济活动(大型商业性、个体和休闲渔业)的规模。^e

11. B. 其他鱼类和贝类种群：个体或自给性捕捞的鱼类和贝类种群现状——对生计的重要性——目前没有开发的鱼类资源的现状。

11. C. 捕捞渔业(大型商业性、个体和自给性渔业)对海洋生态系统的影响，具体形式为对食物网、副渔获物(鱼类、哺乳动物、爬行动物和海鸟)以及不同的渔具和捕捞方法的影响，包括废弃物对其他野生动物的影响，以及丢失或遗弃渔具的影响。

11. D. 污染对海洋生物资源的影响：化学和放射性污染可能对用作食物的海洋生物资源种群造成的影响——这种污染潜在威胁的影响。

11. E. 非法、未报告和无管制的捕捞活动：^f 规模、地点和对鱼类的影响。

11. F. 捕捞渔业所涉的重大的环境、经济和(或)社会方面问题。^g

11. G. 根据所有相关因素对未来十年鱼类和贝类种群状况的预测。

11. H. 找出从事捕捞渔业以及对捕捞渔业的环境、社会和经济方面问题及海洋生物资源的状况和趋势进行评估的能力差距。

^e 另见关于休闲渔业的第 27 章(旅游和娱乐)。

^f 如粮农组织《预防、阻止和消除非法、未报告和无管制的捕捞活动国际行动计划》所界定。

^g 第一次全球海洋综合评估将不包括政策分析。

第 12 章

水产养殖

- 12. A. 水产养殖的规模和分布：水产养殖活动的地点——养殖的种类——经济意义以及对食物安全的贡献。
- 12. B. 水产养殖业的投入和效果：对沿海空间的需求——对捕捞渔业提供的鱼粉的需求。
- 12. C. 水产养殖的污染：化学品的使用——外逃种群与野生种群的相互作用。
- 12. D. 水产养殖所涉的重大环境、经济和(或)社会方面问题。⁸⁵
- 12. E. 根据所有相关因素对未来十年水产养殖作用的预测。
- 12. F. 找出从事水产养殖业以及对水产养殖业的环境、社会和经济方面问题进行评估的能力差距。

第 13 章

鱼类种群的繁殖

- 13. A. 通过海洋牧养以及鱼孵化场释放鱼，重建耗竭的种群。
- 13. B. 将海洋生物资源迁移到不同的生态系统中。
- 13. C. 人工繁殖对自然生态系统的影响。
- 13. D. 鱼类繁殖所涉的重大的环境、经济和(或)社会方面问题。⁸⁵
- 13. E. 找出从事鱼类繁殖以及对鱼类繁殖的环境、社会和经济方面问题进行评估的能力差距。

第 14 章

海藻和其他海产食品

- 14. A. 从海洋采集非鱼类和贝类食品的规模、地点和此种食品的重要性——预计未来十年的发展趋势。
- 14. B. 采集海藻和其他海产食品的潜在影响。
- 14. C. 采集海藻和其他海产食品所涉的重大的环境、经济和(或)社会方面问题。⁸⁵
- 14. D. 找出对海藻和其他海产食品的环境、社会和经济方面问题进行评估的能力差距。

第 15 章

渔业和其他海产食品的社会和经济方面问题

- 15. A. 与人类健康的关系：海产食品对健康的益处和问题，包括补充蛋白质不足饮食结构的潜力——化学、毒性和细菌污染。

15. B. 渔业和水产养殖业中的就业规模和意义：使用的数字——收入与当地收入中位数的关系——与其他行业相比，渔民受伤的比例。
15. C. 渔业在社会结构中的作用：渔民在当地社会中的作用——以捕鱼为唯一生活来源的程度——当地社会依赖渔业和水产养殖业的程度。
15. D. 捕捞区、渔船所有权和操作、停靠港口和消费分布之间的关系：国家(及其境内的经济运作者)从渔业和水产养殖业获取的利益。
15. E. 国际渔业协定的执行情况。
15. F. 市场变化的作用：已捕获上岸的鱼类和贝类长途运输的增长。
15. G. 与其他行业的联系：依赖渔业和水产养殖业的经济活动在提供设备(特别是船舶)和在价值链中的加工产出两方面的规模。
15. H. 找出从事渔业以及对渔业的环境、社会和经济方面问题进行评估的能力差距。

第 16 章

关于粮食安全的结论

16. A. 第 10 至 15 章所确定的主要问题、包括能力建设需求和信息缺口综述。
16. B. 海洋资源所提供食品的较长期发展——在《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方面并基于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的结论的气候变化影响——人口变化的影响——与陆地粮食生产变化的关系。

第五部分

其他人类活动和海洋环境的评估

第 17 章

航运

17. A. 航运在世界贸易中的意义：主要航线——海上运输的世界贸易额——航运活动对国家的经济利益，包括作为船旗国——对未来十年变化的预测，包括因冰雪覆盖面变化在高纬度地区航运可能性的变化。
17. B. 航运造成的威胁：地点、规模和发展趋势——航运产生的污染(包括《国际防止船舶造成污染公约》附件一至六管制的各类污染、防污处理和噪声)——航运对海洋生物的声波影响——航运灾害，包括其较长期的影响——通过压舱水带来的入侵物种和其他生物安全风险——待拆船舶的运输——航运相对于贸易给沿岸国带来的风险。
17. C. 海上运输有害、有毒和放射性物质对海洋环境造成的威胁。

17. D. 与其他行业和商务的联系：造船——拆船——燃油——保险、租赁及导航服务。

17. E. 航运的重大环境、经济和(或)社会方面。⁵

17. F. 找出从事航运以及对航运的环境、社会和经济方面问题，包括国际公约和其他文书的执行情况进行评估的能力差距。

第 18 章

港口

18. A. 港口活动的规模和意义：地点和交通——预计增长率，包括议题 16. A 之下阐述的航线变化的影响——港口国的经济利益。

18. B. 创建和维持港口的影响：港口发展规模——出于航行目的进行的疏浚——船舶废弃物管理，包括收费制度的影响——停港船舶造成的污染——疏浚造成污染物重新泛起。

18. C. 有关港口建设和管理的重大环境、经济和(或)社会方面。⁵

18. D. 找出对港口的环境、社会和经济方面问题进行评估并监测其对海洋环境的影响的能力差距。

第 19 章

海底电缆和管道

19. A. 电缆和电缆铺设的规模、位置和作用：在国际通信和互联网中的作用——预计未来十年的发展——就业——与其他行业的联系——经济效益。

19. B. 电缆和管道的潜在污染和有形伤害——建筑/安装过程中——使用过程中——退役后。

19. C. 管道和电缆及管道和电缆铺设的重大环境、经济和(或)社会方面。⁵

19. D. 找出铺设电缆和管道安装以及对电缆敷设和管道安装的环境、社会和经济方面问题进行评估的能力差距。

第 20 章

来自陆地的沿海、沿江和大气层输入物

20. A. 市政废水、包括主要城市和港口停泊游轮的影响：处理的规模和程度——直接输入物和河流输入物产生的影响、包括对沿海水域微生物质量影响的性质，以及对水质的影响、特别是对水产养殖业和旅游业不利后果的经济影响——预计未来十年的发展情况。

20. B. 工业污水排放，包括点源：有害物质，包括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和重金属——碳氢化合物——营养素——排放的规模(直接输入物和河流输入物及大气传

输)——处理程度——影响的性质,包括通过食物链对人体健康的影响——预计未来十年的发展情况。

20. C. 农业径流和排放:规模(直接输入物和河流输入物及大气输送的营养物质)——影响的性质——预计未来十年的发展情况。

20. D. 富营养化:市政、工业和农业输入物(包括藻类大量繁殖)的综合影响,并考虑到沿海水域混浊度和河口地区的脱氮影响——交叉参考对鱼类的影响和对食物网的影响。

20. E. 核工业和非核工业输入的放射性物质——放射性输入物的实际、潜在和疑似影响。

20. F. 管理陆地输入物的重大环境、经济和(或)社会方面。⁵

20. G. 找出对来自陆地的沿海、沿江和大气层输入物的环境、社会和经济方面问题进行评估的能力差距。

20. H. 海水淡化规模及其对环境的影响。找出从事海水淡化以及对海水淡化的环境,社会和经济方面问题进行评估的能力差距。

第 21 章

近海油气行业^h

21. A. 近海油气行业的规模和重要性,其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21. B. 勘探、包括地震勘察以及开采和推出运行产生的影响。

21. C. 近海设施灾害及其影响,包括较长期影响。

21. D. 近海油气设施的重大环境、经济和(或)社会方面。⁵

21. E. 找出从事近海油气行业以及对近海油气行业的环境、社会和经济方面问题进行评估的能力差距。

第 22 章

其他海洋能源产业

22. A. 风力、波浪、海洋热能和潮汐发电的规模——目前、规划和预测的状况。

22. B. 风力、波浪、海洋热能和潮汐发电的环境效益和影响。

22. C. 风力、波浪、海洋热能和潮汐发电的预期经济业绩。

22. D. 有关海上风能、波浪、海洋热能和潮汐能发电装置的重大环境、经济和(或)社会方面。⁵

^h 本章及随后两章中“近海”包括海洋环境中的所有设施,无论是在内水还是在缔约国主权或司法管辖权范围内的海域。

22. E. 找出从事海上风能、波浪、海洋热能、潮汐发电，以及对海上风能、波浪、海洋热能、潮汐发电的环境、社会和经济方面问题进行评估的能力差距。

第 23 章

近海采矿业

23. A. 开采砂石的规模和意义：开采砂石对环境的影响。

23. B. 开采砂石的经济效益。

23. C. 其他海床采矿近况：目前的状况和潜在的规模。

23. D. 近海采矿业的重大环境、经济和(或)社会方面。⁵

23. E. 找出从事近海采矿以及对近海采矿的环境、社会和经济方面问题进行评估的能力差距。

第 24 章

固体废物处置

24. A. 海上倾倒废物的种类和数量，包括爆炸物和危险液体和气体，以及对海洋环境的潜在影响——预计未来十年的倾倒数量。

24. B. 有关固体废物在海上倾倒的重大环境、经济和(或)社会方面。⁵

24. C. 找出在海上处置固体废物以及对在海上处置固体废物的环境、社会和经济方面问题进行评估的能力差距。

第 25 章

海洋垃圾

25. A. 海洋垃圾的多种成因，包括对陆地废物处置缺乏控制，对海滩垃圾和船舶垃圾缺乏管理，以及问题的规模和分布状况。

25. B. 处理海洋垃圾的方法——实施范围——已取得进展的情况。

25. C. 找出控制海洋垃圾以及对海洋垃圾的环境、社会和经济方面问题进行评估的能力差距。

第 26 章

陆地/海洋在物理层面的相互作用

26. A. 土地开垦：土地开垦和生境改变的规模和位置以及受影响的生境——土地开垦和生境改变的重大环境、经济和(或)社会方面。⁵

26. B. 被海水侵蚀的土地：土地侵蚀的经济和社会成本——沿海防护对海洋和沿海生境、包括海滩和边缘岛屿的影响——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影响——沿海防护的成本——海水侵蚀土地的重大环境、经济和(或)社会方面。⁵

26. C. 沉淀的变化：降雨和河流引起的土地侵蚀产生的海洋环境中的沉淀——水资源管理促成海洋沉淀的减少——两种类型变化对海洋和沿海生境、包括河口、三角洲、海底峡谷的影响——控制沉淀变化的原因的严重环境、经济 and (或) 社会方面。⁸

26. D. 找出对土地/海洋在物理层面的相互作用进行评估的能力差距。

第 27 章

旅游和娱乐业

27. A. 旅游和娱乐业、包括游轮的地点和规模：就业——旅游业的经济效益——保护海洋生物多样性产生的经济效益。

27. B. 娱乐及体育渔业及其对海洋野生生物的影响。

27. C. 娱乐和旅游船只对敏感海区的影响。

27. D. 旅游业、包括游轮对污水和污染问题的作用(另见 20A “市政废水”)。

27. E. 旅游业其他环境影响的地点和规模，包括对生境的干扰和破坏。

27. F. 旅游业与保护海洋物种和生境的关系(例如，赏鲸和鲸鱼保护区)。

27. G. 管理旅游业对海洋环境的环境影响的严重环境、经济 and (或) 社会方面。⁸

27. H. 找出对旅游业与海洋环境之间的相互作用以及对旅游的环境、社会和经济方面问题进行评估的能力差距。

第 28 章

海水淡化

海水淡化的规模、其社会和经济效益。找出从事海水淡化以及对海水淡化的环境、社会和经济方面问题进行评估的能力差距。

第 29 章

海洋遗传资源的使用

29. A. 当前海洋科学研究和开发的专题、地点和规模，包括海洋遗传资源的使用以及知识产权和影响等相关问题。

29. B. 海洋遗传资源的开采和与海洋遗传资源有关的严重环境、经济 and (或) 社会方面。⁸

29. C. 找出从事有关海洋遗传资源的海洋科学研究和开发，以及对其环境、社会和经济方面问题进行评估的能力差距。

第 30 章

海洋科学研究

30.A. 海洋科学研究的主题、规模和地点。

30.B. 有关海洋科学研究的重大环境、经济和(或)社会方面。⁸

30.C. 找出从事海洋科学研究, 以及对海洋科学研究包括技术转让的环境、社会和经济方面问题进行评估的能力差距。

第 31 章

关于人类其他活动的结论

人类活动驱动力与海洋环境状况之间的联系概述, 同时考虑到涉及的各类压力。

第 32 章

与影响海洋环境的人类活动有关的能力建设

与找出从事上述人类活动以及对影响海洋环境的人类活动的环境、社会和经济方面问题进行评估的能力差距有关的一般结论。

第六部分

海洋生物多样性和生境的评估

第 33 章

介绍

这一部分的目的是: (a) 概述海洋生物多样性的情况以及这方面的知识; (b) 审查已确定受威胁、正在减少或需要特别关注或保护的海洋生态系统、物种和生境的现状和趋势以及威胁; (c) 审查有关养护海洋物种和生境的重大环境、经济和社会方面问题;⁹ (d) 找出以下方面的能力差距: 确定受威胁、正在减少或需要特别关注或保护的海洋生态系统、物种和生境, 评估海洋物种和生境养护的环境、社会和经济方面问题。

A 节——海洋生物多样性概览

第 34 章

海洋生物多样性的规模

物种、群落和生境(沿海到深海、赤道到极地、基质类别、盐度)多样性的主要梯度

第 35 章

海洋生物多样性评估的范围

其现状、趋势和威胁受到系统分析的不同海洋区域物种和生境主要类别的比例。

第 36 章

物种和生境主要类别的整体状态

按主要类别和海洋区域分列这些评估中所呈现的现状、趋势和威胁(包括压力的累积效应)综述。

第 35 章和第 36 章将按以下顺序排列：

- a. 沿海(潮间带和浅水(<50 米)岩石和生物源生境(例如, 海带森林和浅水、热带珊瑚礁(及其他生物礁))
- b. 沿海沉积物生境, 包括植物生境(例如, 红树林、盐沼和其他宏观植被区以及海草和鳗草床)
- c. 陆架岩(约 50-200 米)和生物礁生境
- d. 陆架沉积物生境
- e. 深海(半深海底和深海海底)生境(例如, 海山、深海海堤和高原、热液喷口和冷水珊瑚礁(及其他生物礁))
- f. 水柱生境

物种将与其相关生境一并考虑(例如, 浮游头足类与海洋水柱生境一并考虑)。

B 节——科学确定受威胁、减少或需要特别关注或保护的海洋生态系统、物种和生境

本节包括需要特别关注的海洋生态系统、流程、物种和生境, 并参照 A 节中的概述排列。下面的章节标题只做参照。

第 37 章

沿海岩石和生物源生境及相关物种

第 38 章

沿海沉积物生境及相关物种

第 39 章

陆架岩和生物礁生境及相关物种

第 40 章

陆架沉积物生境及相关物种

第 41 章

深海生境及相关物种

第 42 章

水柱生境及相关物种

这些章将分析分布、数量、状态和所受威胁情况, 包括累积压力。

C 节——海洋物种和生境养护的环境、经济和(或)社会方面及能力建设需求

第 43 章

海洋物种和生境养护的重大环境、经济和(或)社会方面

海洋物种和生境养护的重大环境、经济和(或)社会方面。⁸

第 44 章

能力建设需求

找出以下方面的能力差距：确定受威胁、正在减少或需要特别关注和保护的海洋物种和生境，及评估海洋物种和生境养护的环境、社会和经济方面问题。

D 节——海洋生物多样性综述

第 45 章

海洋生物多样性综述

主要问题综述，包括第 33 章至第 44 章中确定的能力建设需求和信息差距。

第七部分

总体评估

第 46 章

人类对海洋影响的总体评估

46. A. 审议累积压力对海洋整体状态的影响。

46. B. 采用不同方法评估人类对海洋的整体影响。

第 47 章

海洋对人类的整体价值

采用不同方法评估人类从海洋获得的利益，包括评估环境退化的成本。

附录

术语

1. 用以说明大洋盆地和互连海域主要特点的术语

1. A. 用以说明主要地质特征的技术术语简短摘要：封闭和半封闭海——大陆架和斜坡——洋中脊——海山——珊瑚和其他生物礁——沉淀——主要河口——峡湾和河口地带——海洋峡谷——沿海地质构造，沙滩，海洋湿地，红树林和滩涂。

1. B. 用以说明水柱主要特点的技术术语简短摘要：水体——温盐环流——主要洋流——深层水的形成(下沉)和上涌——分层——酸化——冰覆盖。

2. 与海洋环境有关的法律概念

本节将列出《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相关部分的引语，以便读者了解使用该文书术语的确切用意。

附件三

海洋环境包括社会经济方面状况全球报告与评估经常程序专家组的职权范围和工作方法

一. 引言

1. 大会在其第 64/71 号决议第 180 段中，请秘书长邀请区域集团主席成立一个专家组，由最多 25 名专家组成，每个区域组至多 5 名专家，任期截至并包括定于 2010 年 8 月 30 日至 9 月 3 日举行的特设全体工作组非正式会议，同时确保有适当的专业知识和地域分配。
2. 大会在其第 65/37 A 号决议第 209 段中，决定设立一个专家组，作为经常程序的组成部分，要求会员国按照第 64/71 号决议第 180 段所任命的专家组成员在第一评估周期第一阶段期间继续在专家组任职，并鼓励尚未按照第 64/71 号决议第 180 段任命专家组专家的区域集团作出任命。
3. 经常程序秘书处与专家组协商编写的本文件，确定了经任命或将被任命担任专家组专家的职权范围。

二. 职权范围

4. 专家组的总体工作是根据大会的要求^a在特设全体工作组的指导下在经常程序框架内开展评估。专家组的具体工作是：

(a) 起草供经常程序每个周期主要评估期间审议的问题大纲，并提交特设全体工作组批准；

(b) 提供专家组开展评估所需补充专业知识种类要求，作为通过区域集团任命专家库成员的基础；

(c) 在其成员中指定一名主要成员，同时酌情任命其他成员，在专家组的全面领导下负责评估的每个部分、每章或每节，但须经特设全体工作组或其主席团批准；

(d) 就专家库成员的工作提出建议，并提交主席团批准：

(i) 与专家组指定主要成员合作起草评估的工作文件和(或)章节草稿；

(ii) 审查为每项工作准备的材料并提出意见；

(e) 起草每项评估的执行计划和时间表，提交特设全体工作组批准，如有必要，对执行计划和时间表提出修改意见，并同样提交特设全体工作组批准；

^a 不言而喻，开展评估需经大会批准。

- (f) 根据大会批准的原则和文件^b 为参与评估的全体人员提出指导通则；
- (g) 根据时间表和指导通则实施执行计划；
- (h) 审查为评估准备的所有材料，采取必要步骤确保材料中数据和资料的质量，并进一步采取必要措施顺利完成评估，但如这种行动需动用经常程序信托基金的资金，则需经特设全体工作组批准；
- (i) 提出评估产出草稿同行审查安排，并提交主席团批准；
- (j) 根据同行审查提出的意见，商定评估的最后文本，通过主席团提交特设全体工作组批准，并将文本提交特设全体工作组；
- (k) 促进各个海洋评估和专家个人之间的关系网建设；
- (l) 开展特设全体工作组指定的其他工作。

组成

5. 专家组的人员组成如下：

- (a) 专家组应由至多 25 名专家组成，每个区域集团至多 5 名专家。专家组的组成应反映地域和性别平衡；
- (b) 专家组应确保拥有各类学科的专业知识，成员来自各个区域，以兼顾不同的区域情况和经验。应考虑纳入社会、经济和环境科学的主要学科；
- (c) 专家应来自各个方面(如政府、非政府组织、政府间组织、私营部门、学术与研究机构、传统知识持有人等)；
- (d) 专家应具有上述专家组总体介绍中的一类或数类经验和专业知识；
- (e) 专家应具有获得国际承认的一个或数个专业领域的优异水准；
- (f) 专家应证明参加过与海洋环境有关的高级别国际程序；
- (g) 专家应具有以独立和个人身份工作的能力。

任命

6. 专家组成员应根据第 65/37 A 号决议的规定加以任命：

- (a) 成员应由联合国会员国通过五个区域集团(非洲国家、亚太国家、东欧国家、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以及西欧和其他国家集团)提名，每个区域集团至多提名五名专家；
- (b) 提名应参考专家任命标准；
- (c) 成员应能将大量时间专门用于经常程序的工作；

^b 见第 66/231 号、第 65/37A 号和第 64/71 号决议。

(d) 成员应在经常程序每个周期开始时全体更新。专家组现有成员可重新任命；

(e) 可随时进行任命以填补一个周期内出现的空缺，但任期以该周期结束为限；

(f) 区域集团主席应将其对专家组的任命通知经常程序秘书处。经常程序秘书处应向专家发出确认函，并通知专家组协调员；

(g) 如专家组成员去世或辞职或由于任何原因无法履行职责，可从同一区域集团任命另一名成员，但任期以前任任期结束为限；

(h) 成员应以个人身份而非政府或联合国以外机构代表的身份参加专家组的工作。

所有权

7. 对于与提供给本组织的服务直接相关的材料或因此而产生的材料，联合国拥有一切产权，包括但不限于专利、版权和商标。

报酬

8. 专家组成员不得因参加专家组工作而从联合国收取酬金、费用或其他报酬。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内陆发展中国家的成员参加联合国结合有关专家组的工作而召开的会议，应根据资源情况得到旅费补贴。

工作方法

9. 专家组的工作方法如下：

(a) 专家组可在成员空缺的情况下开展工作；

(b) 专家组应从成员中指定分别来自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的协调员各一名。协调员的工作是采取其共同认为有利于履行专家组既定工作的行动。专家组可随时改变指定的协调员；

(c) 专家组、经常程序秘书处和各国之间的通信应酌情通过安全网站进行；

(d) 专家组应在现有资源范围内通过正常程序秘书处并通过经常程序秘书处召开的会议与特设全体工作组进行联系；

(e) 专家组可根据需要并在现有资源范围内举行会议讨论通过电子会议或其他形式的电子通信无法处理的工作领域；

(f) 专家组应以协商一致方式开展工作。如无法形成共识，专家组应确保所有不同意见在评估草稿、建议或最后定本中得到反映。

秘书处

10. 海洋事务和海洋法司应在其履行经常程序秘书处的职能范围内担任专家组秘书处。

附件四

海洋环境包括社会经济方面状况全球报告和评估经常程序第一次全球海洋综合评估的订正时间表草案

日期	行动或活动
A. 已完成行动	
2009年8月至9月	特设全体工作组审议了“评估各项评估”，就经常程序的总体框架和第一个周期的时间达成一致，一致同意需要更多的时间，并建议任命一个临时专家组。
2010年3月	大会核可总体框架和第一个周期的时间，并征求各国对基本组成部分的意见，安排特设全体工作组再召开一次会议和任命临时专家组事宜。
2010年6月	临时专家组就基本组成部分提出建议。
2010年9月	特设全体工作组就执行经常程序，包括能力建设的模式达成一致意见。
2010年12月	大会核准了执行经常程序的模式，建立了专家组，并请其提供落实2014年最后期限的各种备选方案。
2011年2月	特设全体工作组认识到需要举行区域研讨会，任命专家库来支持专家组，并一致同意需要通信系统。
2011年5月	大会核准特设全体工作组的建议，并请其于2011年6月再次开会。
2011年6月	专家组提供了研讨会专家类别初步清单。
2011年6月	特设全体工作组就任命专家的标准、研讨会的准则和设立主席团等达成一致意见。
2011年9月	在智利圣地亚哥举办了东南太平洋区域研讨会。
2011年12月	大会核准了任命专家的标准、研讨会的准则和主席团的安排。
2012年1月	经常程序秘书处要求提名专家库成员。
2012年2月	在中国三亚举行东亚和东南亚海洋研讨会。
B. 拟议行动	
2012年4月	特设全体工作组第三次会议就专家组的职权范围和工作方法及第一次全球海洋综合评估纲要达成一致。
2012年4月	专家组开会讨论用来完成综合评估和组织文书起草工作的办法。

日期	行动或活动
2012年6月	在布鲁塞尔举行一个北大西洋、波罗的海、地中海和黑海区域研讨会。
2012年7月至8月	举行一个西印度洋和西南太平洋区域研讨会。
2012年8月至9月	为大加勒比区域举行一个区域研讨会。
2012年6月至9月	举行其他区域研讨会(如果可行的话)。
2012年2月至9月	国家根据任命专家的标准任命列入专家库的专家。
2012年10月	专家组会议(3-5天),以便:(a)敲定给起草者的指导;(b)确定工作文件的主要起草者;以及(c)确定各问题的咨询组[文件咨询员倾向于使用过时的词汇“顾问”(Consultor)]。
2012年10月或11月	在举行关于海洋和海洋法的决议草案的非正式协商期间,专家组协调人向代表们简要介绍有关进展情况。
2012年10月至11月	主席团会议,审议专家组提出的项目。
2012年11月至2013年2月	主要起草者编写工作文件。
2013年3月(如果需要,其他时间)	专家组查明是否需要进一步任命专家加入专家库。
2013年3月至4月	顾问就工作文件发表评论意见。
2013年4月至5月	特设全体工作组可能开会。
2013年4月至5月	专家组会议(3天),审查进展情况,并审查工作文件,以便:(a)找到填补差距和解决矛盾的途径;(b)确保采取综合办法。
2013年5月至6月	主要起草者根据顾问和专家组的评论意见修订工作文件。
2013年6月	主席团会议(如有必要),审议专家组会议成果,并商定相应行动。
2013年4月至8月(如有需要,其他时间)	各国进一步任命专家,以列入专家库。
2013年8月	专家组会议(3天),以便:(a)根据对工作文件的评论意见,建议对第一次全球海洋综合评估纲要进行任何必要的改动;(b)审查进展情况(包括工作文件情况并作出任何必要的调整);(c)确定各章草稿的主要起草者;(d)建议作出同行审议安排(一切均需得到主席团的核准)。
2013年9月	主席团会议,审议专家组会议成果,并商定相应行动。
2013年10月至12月	主要起草者编写各章草稿。

日期	行动或活动
2013年10月或11月	在举行关于海洋和海洋法的决议草案的非正式协商期间，专家组协调人向代表们简要介绍有关进展情况。
2013年12月底	主要起草者完成各章草稿。
2014年1月至2月	顾问对各章草稿发表评论意见。
2014年2月至3月	主要起草者根据评论意见修订各章草稿。
2014年3月至4月	专家组编写第一次全球海洋综合评估草稿。
2014年4月至5月	特设全体工作组可能举行会议。
2014年4月至5月	专家组会议(5-10天)，完成第一次全球海洋综合评估草稿。
2014年5月	在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会议(审查阶段)审议海洋专题组期间，专家组简要介绍有关进展情况。
2014年6月至8月	各国和同行审查者审查第一次全球海洋综合评估草稿。
2014年9月	专家组会议(5-10天)，敲定第一次全球海洋综合评估。
2014年10月	第一次全球海洋综合评估最后稿复印件编辑。
2014年10月底	专家组向经常程序秘书处提交第一次全球海洋综合评估定稿。
2014年10月至12月	将第一次全球海洋综合评估的摘要和案文译成所有联合国正式语文。
2014年12月	出版第一次全球海洋综合评估。
2014年12月	主席团审议摘要，为特设全体工作组审议摘要作准备。
2015年2月	特设全体工作组审议和通过第一次全球海洋综合评估以及向大会提交的相关建议。
2015年5月	在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会议(政策阶段)审议海洋专题组期间，专家组简要介绍第一次全球海洋综合评估的情况。
2015年深秋	大会第七十届会议审议第一次全球海洋综合评估。

注释：这一时间表草案意味着：

- (a) 在最后完成第一次全球海洋综合评估(2014年12月)之前，可能召开两次特设全体工作组会议(2013年和2014年)。如果将决定权授予主席团，并且各代表团可以利用专家组协调员在就关于海洋和海洋法的决议草案进行非正式协商期间所作的简要介绍，则可能不需要召开这些会议；
- (b) 经常程序专家组召开5次会议(这包括计划于2012年4月同特设全体工作组第三次会议同时举行的会议)：2012年10月(3-5天)、2013年5月(3天)、2013年8月(3天)、2014年5月(5-10天)和2014年9月(5-10天)。如果在可供这些会议利用的时间内不能完成有关工作，专家组可能需要召开更多会议。

附件五

关于评估能力建设初步清单的报告

1. 大会第 66/231 号决议第 204 段请秘书长提请会员国以及联合国各专门机构、基金和方案、其他从事海洋环境包括社会经济方面状况评估能力建设活动的有关政府间组织、供资机构的首长注意关于评估能力建设现有机会和安排的初步清单 (A/66/189, 附件五, 附录一), 并邀请他们向初步清单提供信息。
2. 2012 年 1 月 3 日, 经常程序秘书处邀请会员国以及联合国各专门机构、基金和方案、其他有关政府间组织、供资机构的首长注意向初步清单提供信息。作为回应, 得到两个会员国和 11 个政府间组织和机构提供的信息。
3. 已在本报告附录中反映这些信息, 阅读本报告时应参阅上述初步清单。

附录

向关于评估能力建设现有机会和安排的初步清单提供的信息

A. 国家

中国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政府间海洋学委员会(海委会)海洋动力学和气候培训与研究区域中心

受援发展中国家 主要是西太平洋区域的发展中国家

援助形式 区域

援助领域 海洋动力学和气候中心设在中国国家海洋局第一海洋研究所内,是中国在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框架下成立的第一个海洋领域的研究与培训中心。该中心旨在除其他外,通过为主要来自海委会西太平洋小组委员会的发展中国家成员约15名至20名初级科学家和博士/硕士生每年举办一次以英语授课的定期培训班的形式,加强海洋动力学、海气相互作用、气候变化和数值预测技术等方面的区域研究能力。如希望了解进一步信息,请查阅 www.fio.org.cn/english/training_center/index.htm。

亚太经济合作组织(亚佩克)海洋可持续发展中心

受援发展中国家 亚佩克成员国

援助形式 区域

援助领域 本中心依托中国国家海洋局第三海洋研究所建立,旨在加强海洋政策、经济、管理、技术和其他领域的交流与合作,包括开展示范项目,以便实现亚太地区的可持续增长。

世界气象组织-海委会亚太区域海洋仪器中心

受援发展中国家 来自本区域的发展中国家

援助形式 区域

援助领域 本中心设在中国天津国家海洋计量中心内,是所设立的区域海洋仪器中心网络的一部分,其目的是提供:(a)校准和维护海洋仪器以及监测仪器工作情况的设施;(b)在对不同仪器进行比较方面的协助;(c)适当的培训设施。区域海洋仪器中心的目的是促进遵守观察数据和元数据,并将观察产品变成更高级别的仪器标准和观察方法。如希望了解进一步信息,请查阅 <http://www.ioc-cd.org/>。

国际海洋学院中国西太平洋区域中心

受援发展中国家	本区域的发展中国家
援助形式	区域
援助领域	本中心设在中国国家海洋信息中心内，目的是探索综合海洋管理领域内有效的能力建设培训模式。 索要资料，请致信 ioihq@ioihq.org.mt 。

沿海可持续发展培训中心

受援发展中国家	东南亚区域的发展中国家
援助形式	区域
援助领域	本中心的目的是满足海内外学员提高可持续发展意识和综合沿海管理技能以及沿海管理能力建设的培训需求。 有关信息可查阅 http://icsd.xmu.edu.cn/en-ctc/ 。

挪威

生态渔业南森方案

受援发展中国家	所有国家，早期注重撒哈拉以南非洲
援助形式	全球
援助领域	本方案的目标是向合作伙伴通报评估和监测关键生态系统的性能的程序和方法，包括开展标准化数据收集、抽样方法和一套合适的科学指标；增加生态海洋渔业的科学和管理层级的能力；就使用本国和区域研究船，包括当地或其他船只协调覆盖区域问题提供咨询意见；协助进行项目规划和信息传播。 在撒哈拉以南非洲地区，该项目向参加四个大型海洋生态系统项目的 32 个国家提供支持。各国可要求使用研究船进行具体勘测，例如鱼类勘测和近海石油活动方面的环境状况勘测。用户每天出 10 000 美元，支付船舶运营成本(约占总营运成本的三分之一)。 如希望了解进一步的信息，请查阅 www.eaf-nansen.org/nansen/en 。

气候对本格拉洋流海洋生物多样性的影响

受援发展中国家	安哥拉、纳米比亚、南非
援助形式	区域/国家

援助领域 根据通过南森方案收集的数据以及其他有关数据，该项目旨在查明和描述海洋气候可能的趋势和各种变化，及其引起的本格拉洋流系统相应的海洋生物多样性和渔业变化。该项目得到挪威发展合作署的支持。

本格拉洋流委员会科学方案的实施情况

受援发展中国家 安哥拉、纳米比亚、南非

援助形式 区域

援助领域 本格拉洋流委员会的任务是实施生态系统办法来管理本格拉洋流内诸如鱼和贝类等自然资源。对环境的关注是该委员会的工作基础。挪威向其科学方案提供资金，旨在向本格拉洋流的区域管理提供现有的最好科学咨询意见。

虾资源管理机构合作

受援发展中国家 莫桑比克

援助形式 国家技术援助

援助领域 在莫桑比克，虾评估方面的技术援助和管理咨询意见是由渔业研究所进行的。有关信息可查阅 www.imr.no/en。

B. 国际供资机构和政府间组织、方案、基金和专门机构

南极海洋生物资源保护委员会

一般科学能力特别基金

受援发展中国家 委员会的成员国

援助形式 区域

援助领域 委员会颁发奖学金，协助初入门职业科学家参与科学委员会及其各工作组的工作。奖学金通常是每年颁发一次；但授予奖学金的频率取决于科学重要性排序和资金状况。该基金的目的是要促进委员会科学人才的能力建设，以产生长期支持该委员会所需的科学知识。两年期间内，可授予高达30 000澳大利亚元的奖学金，可用于支付出席科学委员会研讨会或工作组会议、科学委员会的有关筹备会议和特别会议的旅行、住宿和生活费用。奖学金向委员会成员国的科学家开放。优先考虑以前没有参加，或没有定期参加委员会工作组并正在积极寻求参与该委员会科研工作的初入门职业科学家。虽

然会寻求来自所有成员国的候选人，但会特别优先考虑来自发展中国家和过去几年得到奖学金数目偏少的那些国家的初入门职业科学家。

每年六月初，成员国，尤其是其科研机构和委员会的观察员会宣传申请奖学金的机会。申请的截止日期是9月中旬。

有关该基金的信息，请查阅science_scholarship@ccamlr.org。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

加强渔业协会和妇女获得生产工具的途径(粮农组织经常方案)

受援发展中国家 所有

援助形式 全球

援助领域 通过有效和对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利益攸关方的参与、尤其是对小规模渔业的参与，加强与渔业管理有关的地方和国家机构和渔民协会，以提高绩效和管理。具体活动包括：(a) 与专家、民间社会组织和渔民的磋商(全球一级)；(b) 有关能力建设需要和评估的全球案例研究；(c) 拟订能力发展方案，以促进加强协会和妇女获得生产工具的途径，并协助成员国推行使渔民协会能够有效运作的适当政策(视资金情况而定)。

波罗的海海洋环境保护委员会(赫尔辛基委员会)

降低当前波罗的海富营养化程度的项目

受援发展中国家 波罗的海区域国家

援助形式 欧洲联盟供资的区域项目

援助领域 该项目旨在通过加强技术研究和切实投资改善城市废水处理以及提高人的能力，从而解决富营养化问题。特别是，在能力建设领域，该项目旨在提高废水处理厂操作人员、厂房设计师和未来废水工程师的培训者的能力。正在通过一系列有关现代废水处理的课程和展示重建项目不同阶段的实例达到这一目标。柏林技术大学是负责组织课程的合作伙伴。

有关信息可查阅 www.prestobalticsea.eu/。

2011-2013 年以营养素污染为重点的对黑海的环境监测(Baltic2Black)

受援发展中国家 波罗的海和黑海区域国家

援助形式 欧洲联盟供资的区域项目

援助领域 这个欧洲联盟委员会供资的为期三年的项目旨在通过从其他区域、特别是波罗的海学习现有的最佳做法，推行采取措施，促进黑海委员会提供综合区域监测和评估产品，重点是营养素污染和富营养化。这一项目由黑海委员会和赫尔辛基委员会共同实施。

有关信息可查阅 www.blacksea-commission.org/_projects_Baltic2Black.asp和 www.helcom.fi/projects/on_going/en_GB/Baltic2Black/。

关于控制波罗的海区域危险物质的项目

受援发展中国家 波罗的海区域国家

援助形式 欧洲联盟供资的区域项目

援助领域 该项目的一个重要目标是在波罗的海区域的一些国家进行能力建设和知识转移，方法是利用专家的经验 and 统一对危险概念的理解，使之达到在国际水平。已为主管部门和行业举办了一系列培训和提高意识会议。

有关信息可查阅 www.helcom.fi/projects/on_going/en_GB/cohiba/。

2009-2012 年巴尔萨扎项目

受援发展中国家 俄罗斯联邦

援助形式 欧洲联盟供资的区域项目

援助领域 该项目侧重于监测和评估方面的能力建设等领域，促进在整个波罗的海地区统一评估方法，以获得对有害物质以及营养素来源的评估和评价的可比和可靠的结果。有关信息可查阅 www.helcom.fi/projects/on_going/balthazar/en_GB/BALTHAZAR/。

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环境实验室

原子能机构分析质量控制服务

受援发展中国家 所有

援助形式 全球

援助领域

自 20 世纪 70 年代初以来，原子能机构环境实验室一直通过对海底样品中的放射性核素、微量元素和有机化合物的分析提供分析质量控制服务，协助国家和区域实验室网络。实验室的活动包括提供与分析技术和测量数据质量有关的培训、全球实验室间研究、区域能力测试、生成和提供认证参考材

料和化学计量。实验室的主要任务之一是生成矩阵参考和来自海洋的认证参考材料。^a

原子能机构技术合作方案

受援发展中国家 所有

援助形式 全球

援助领域 原子能机构环境实验室通过在原子能机构的技术合作方案框架内实施的国家、区域和区域间技术合作项目和培训方案，向成员国能力建设提供支持。在 2009 年至 2011 年，原子能机构环境实验室为 450 多名参与者主办和(或)组织了区域课程。

课程涉及实际操作的实地和实验室工作、讲座和网上学习。提供了关于取样和基本分析技术、高级分析技术和测量数据质量、生态系统和环境研究的实验示踪应用程序、污染评价、风险评估的供 15-40 人参加的课程培训模块。有关该方案的信息可查阅 <http://tc.iaea.org/tcweb/tcprogramme/default.asp>。

原子能机构的协调研究方案

受援发展中国家 所有

援助形式 全球

援助领域 原子能机构编制了有关一个明确研究专题的协调研究方案，一些机构应邀参加协作，以期汇集来自发展中国家和工业化国家的研究人员，解决共同关心的问题。有关信息可查阅 www-crp.iaea.org/。

国际大西洋金枪鱼养护委员会^b

国际大西洋金枪鱼养护委员会的数据基金

受援发展中国家 所有

援助形式 区域

援助领域 创建该基金的目的是支持研究和统计问题常设委员会为身为履行数据收集、质量保证和报告义务能力不足的公约缔约国国民的科学家提供数据收集培训和参与数据编制和种群评估会。基金接受公约缔约国的自愿捐款。

^a 原子能机构向世界各地的实验室提供参考材料，以协助它们提高通过核分析技术得到的结果的质量。原子能机构分发的参考材料的清单见 <http://nucleus.iaea.org/rpst/ReferenceProducts/About/index.htm>。

^b 虽然委员会的基金不是专门旨在进行海洋环境状态评估的能力建设，但是基金的用途包括协助科学家参加各种会议、培训课程和讲习班，增强他们对委员会受权养护的种群的评估能力。

国际大西洋金枪鱼养护委员会的参加会议基金

受援发展中国家	所有
援助形式	区域
援助领域	2011 年设立这一参加会议特别基金，目的是帮助发展中公约缔约国代表参加和(或)促进委员会和其他附属机构的工作。

国际海洋考察理事会

国际海洋考察理事会的培训方案

受援发展中国家	所有
援助形式	全球
援助领域	理事会为满足加强研究影响海洋生态系统的人类活动的下一代科学家的能力建设的需要，制订了一个培训方案。在头三年，提供了培养多种技能的14门课程，包括种群评估(初级和高级)、生态系统建模、模型建立、管理战略评估、贝叶斯推断、渔业建议、拖网勘探设计和评价以及综合生态系统评估。来自30多个国家的近400名学生参加了这些课程。 关于 2012 年提供的课程以及方案的其他方面信息可查阅 www.ices.dk/iceswork/training/training.asp 。

国际海道测量组织(IHO)

能力建设工作方案

受援发展中国家	所有
援助形式	全球/区域
援助领域	国际海道测量组织内部的能力建设是通过 15 个区域海道测量委员会和南极海道测量委员会在各个区域 进行的。该方案包括研讨会、讲习班、技术访问和任何其他以发展为目的的行动。该方案不考虑任何不通过相应区域海道测量委员会提交的个人提议。关于国际海道测量组织提供何种类型培训的信息可查阅 www.iho.int/srv1/ 。

国际海道测量组织特别出版物 C-47(2010), 海道测量和航海制图方面的培训课程

受援发展中国家	所有
援助形式	出版物

援助领域 该出版物提供了这两个学科领域各机构提供的所有培训机会的汇编。可免费从国际海道测量组织网站 www.iho.int/iho_pubs/CB/C47E-SEPT09-UPDATED-APRIL11.pdf 下载。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政府间海洋学委员会(海委会)

海委会综合沿海和海洋管理方案

受援发展中国家 所有

援助形式 区域

援助领域 沿海/海洋管理部门有关编制海洋评估和海洋/沿海规划的指标框架(环境、社会经济、治理)的培训课程。区域课程是定期举办的(每年一次)。向参与者提供差旅/住宿支持。联系人: j.barbriere@unesco.org。

国际海洋学数据和信息交换方案——海洋学教师学院

受援发展中国家 所有

援助形式 全球/区域

海洋学教师学院提供一系列培训课程,所有这些课程都可在 www.oceanteacher.org 免费获得,并包括一个数字图书馆。该学院课程被录制下来,通过Vimeo(<http://vimeo.com/iode>)公开提供。所有课程都以英文讲授,区域课程除外,这些课程可以以地方语言提供(通常是法语或西班牙语)。赞助资格(全额赞助或部分赞助)取决于申请人国家的发展状况和候选人所在组织共同主办的可能性。在全额赞助的情况下,需要候选人所在组织出具一封担保信。

联系人: p.pissierssens@unesco.org和 lcdelgado.oti@ gmail.com。

海洋数据和信息网络

受援发展中国家 所有

援助形式 全球/区域

援助领域 海洋数据和信息网络是为非洲(www.odinafrica.org)、加勒比和拉丁美洲(www.odincarsa.org)、西太平洋区域(www.odinwestpac.org)、东欧(<http://odinecet.iode.org>)、太平洋小岛屿国家(www.pimrisportal.org)和黑海地区(www.odinblacksea.org)设立的。项目是由参与国自行推动的。一些项目侧重于海洋数据管理和信息(图书馆)管理,而另一些仅侧重于图书馆管理。资格限于参与的成员国。联系人: p.pissierssens@unesco.org

海委会有害海洋微藻的鉴定资格(哥本哈根大学)

受援发展中国家 所有

援助形式 全球

援助领域 监测和评估海洋浮游植物和有害藻类事件。为期四周的培训课程包括网上学习(海洋学教师)和专业人员和技术人员的考试。

有关信息可查询www.ioc-unesco.org/hab/。

加勒比海洋图集

受援发展中国家 巴巴多斯、古巴、多米尼加、格林纳达、圭亚那、牙买加，圣卢西亚和特立尼达和多巴哥，以及特克斯和凯科斯群岛

援助形式 区域

援助领域 项目的目的是为加勒比区域确认和收集可用的地理空间数据集并将其编入一个以环境为主题的图集，这是对该区域的可持续发展以及海洋和沿海区域综合管理的支持性服务。有关信息可查阅www.caribbeanmarineatlas.net/。联系人：p.pissierssens@unesco.org 和 rroach@coast.gov.bb。

题为“争取在评估海洋和海岸的可持续发展方面实施生态系统治理者组织”的项目

受援发展中国家 所有

援助形式 欧洲联盟供资的区域项目

援助领域 海委会是参与该项目的 24 个合作伙伴之一，该项目旨在完善和进一步发展在沿海地带进行可持续性评估的高效和易于使用的工具(指标、会计处理方法、模型和场景)，将在地中海和黑海的一些实验地点对这些工具进行测试和验证。

有关信息可查阅www.pegasoproject.eu/。项目协调人是Universidad Autonoma de Barcelona。联系人：francoise.breton@uab.cat。

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经合组织)

绿化发展：加强环境管理和治理能力，经合组织出版社，2012 年

受援发展中国家 所有

援助形式 出版物

援助领域 该出版物概述了在国家绿化发展规划、国家预算过程和主要经济部门战略方面建设能力时要考虑的步骤。它确定了参与决策过程的关键行为体，概述了可能的能力需求，并就解决这些问题的办法提出建议。在出版物中提供的政策指导旨在支持发展中国家转入绿色发展道路的努力。它还旨在协助发展合作和环境机构支持这一进程的努力。出版物可免费在 www.oecd-ilibrary.org/books 下载。

C. 区域组织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

关于气候变化对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沿海影响分析的区域项目

受援发展中国家 区域国家

援助形式 区域

援助领域 该项目是与西班牙坎塔布里亚大学和西班牙政府联合制订的。研究结果在六份文件中公布，第一份(西文)文件可查阅 www.cepal.org/publicaciones/xml/2/45542/W.447.pdf。其余文件和一个包含数据库的网站将在 2012 年开放供查阅。

2011 年，组织了一个区域讲习班，气候变化办公室伊比利亚-美洲网络的本国干事和国际专家参加了讲习班，他们讨论了评估方法的应用和数据库的使用，以确定气候变化的影响和拉丁美洲及加勒比沿海对其的适应。2012 年将就同一专题提供一个讲习班。正在考虑在区域中的一个国家编制案例研究。

美洲国家组织

ReefFix: 加勒比综合沿海地区管理、珊瑚礁和红树林恢复、流域管理和能力建设示范项目

受援发展中国家 加勒比区域的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援助形式 区域

援助领域 智利政府支持的 ReefFix 旨在通过恢复示范和能力建设活动改善对该区域沿海和海洋资源的了解和管理。其方法已用于加勒比的九个案例研究地点，随后组织了一个讲习班。

有关信息可查阅 www.oas.org/dsd/IABIN/Component1/ReefFix/ReefFix.htm。